

# 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04 月 21 日

## § 1 重要提示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本集合计划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合同变更生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34,295,818.49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人提供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集合计划主要为投资人提供现金管理工具，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高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p> <p>1、资产配置策略</p> <p>通过对国家宏观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的深入分析，综合考量市场资金面走向、存款银行的信用资质、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以及各类资产的收益水平，确定各类资产在组合中的比例；再通过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性利差，确定不同期限类别资产在各资产类别中的比例。</p> <p>2、久期控制策略</p> <p>根据对货币市场利率走势的分析预测，动态调整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预测市场利率上升时，适度缩短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预</p>

	<p>测市场利率下降时，适度延长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p> <p>3、杠杆投资策略 当预期货币市场利率下跌或者走势平稳时，通过正回购融资买入债券，在回购资金成本低于债券收益率的前提下，实现杠杆放大的套利目标。</p> <p>4、收益率曲线策略 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变化，结合对当期和远期资金面的分析，相应地选择子弹型、哑铃型或梯形的组合期限配置，获取收益率曲线变动所带来的投资收益。</p> <p>5、滚动配置策略 根据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滚动投资方法，实现长久期品种的短期化投资，以提高投资组合整体收益和持续变现能力。</p> <p>6、流动性管理策略 通过对本集合计划申购/赎回数据的统计跟踪，并结合对市场资金面的预测分析，动态调整投资组合中流动性资产和收益性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在保持本集合计划资产充分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提供稳定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3 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货币型集合计划，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集合计划、混合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计划、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计划。
基金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本报告所述“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是由银河水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2022]579 号文准予变更。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6,978,724.69
2. 本期利润	86,978,724.69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634,295,818.49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 本集合计划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生效，主要财务指标的实际计算期间为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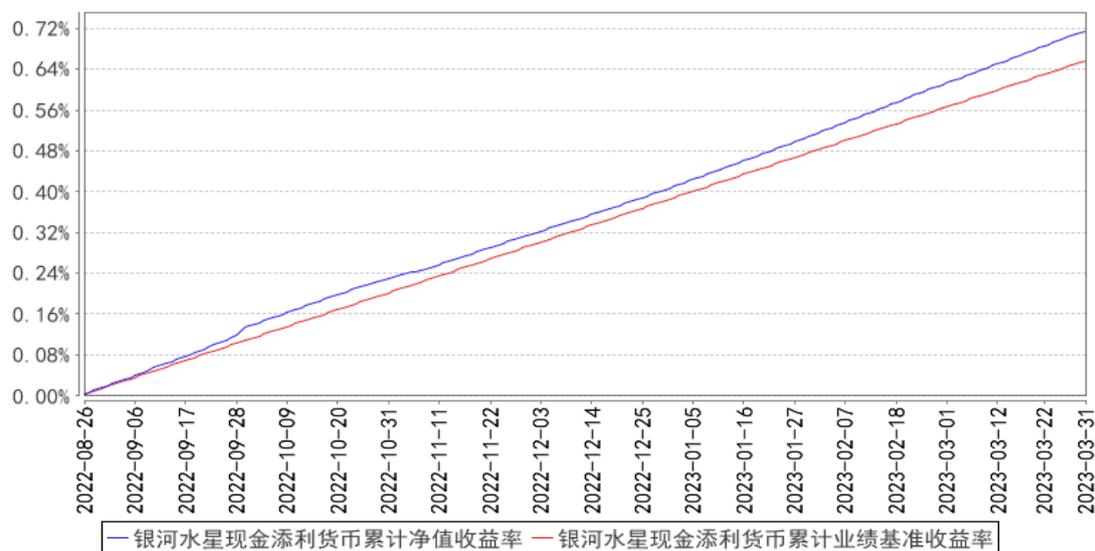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065%	0.0002%	0.2712%	0.0000%	0.0353%	0.0002%
过去六个月	0.5807%	0.0003%	0.5485%	0.0000%	0.0322%	0.0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7153%	0.0006%	0.6570%	0.0000%	0.0583%	0.0006%

注：1. 本集合计划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生效未满一年；

2. 本集合计划收益“每日分配、按月支付”，收益支付方式为现金分红。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集合计划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变更生效未满一年；

2. 根据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建仓期满，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符合集合计划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姜海洋	本集合计划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8 月 26 日	-	12 年	姜海洋女士，悉尼大学专业会计硕士和商学硕士，多年证券从业经验，2010 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先后从事市场营销、产品研发、投资管理等工作。现任银河水星现金添利、银河水星聚利中短债投资经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3 年内没有被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现已通过基金经理考试。

注：1. 本集合计划的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本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进行统计，从不同的角度分析差异的来源、考察是否存在不公平的因素。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 【宏观方面】

一季度，国内经济呈现温和复苏态势，经济活力进一步释放，企业加快复工复产，银行信贷投放良好。2 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大幅增长 18.77%，较上年末上涨 17.47 个百分点。全

国固定资产投资 2 月份同比增长 5.5%，较上年末小幅上行 0.4 个百分点。其中，房地产投资增速继续下滑但下滑幅度有所减缓，2 月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同比增长-5.7%，降幅较上年末收敛 4.3 个百分点。2 月财政政策持续发力，在春季“基建开工潮”的带动下，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长 12.18%，较上年末上涨 0.66 个百分点。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8.10%，较上年末回落 1.0 个百分点。对外贸易方面，出口回暖，出口增速同比下降-1.30%，较上年末大幅回升 8.72 个百分点。消费方面，疫情防控优化后消费动能逐步升温，特别是商旅出行带动下的居民出行修复改善明显，但汽车消费方面，由于前期促消费政策对汽车需求的透支效应仍在持续，汽车消费拖累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读数。总体来看，2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50%，较上年末回升 5.30 个百分点。2 月物价指数维持低位，CPI 同比上涨 1.00%，PPI 同比增长-1.40%，均低于市场预期。

#### 【市场方面】

一季度，宏观政策以稳经济为主，央行继续实施稳健货币政策，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了货币信贷合理增长。季度内央行开展 3 次 MLF 到期超额续作和 1 次降准，此外，在春节前、2 月末及 3 月末时点均通过逆回购向市场投放大量流动性，展现了央行维护银行间流动性平稳的态度。

整体来看，一季度疫后经济恢复，信贷需求相应改善，银行超储消耗较快，导致资金面较上年波动加大，货币市场利率中枢抬升，资金面边际有所收紧。银行间质押式回购 R001 均值 1.80%，较四季度上涨 39BP，R007 均值 2.35%，较四季度上涨 31BP，资金中枢回归到政策利率附近。利率债方面，短端利率跟随资金面收敛整体上行，长端利率先上后下，窄幅震荡，收益率曲线平坦化，期限利差处于中位数下方，季度末 1 年期和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分别收于 2.23% 和 2.85%，较上年末分别上行 13BP 和 1BP。信用债方面，信用利差整体快速收窄，目前中高等级各期限信用利差均处于中位数偏下，债市调整后的修复行情已接近尾声，短端信用债配置的性价比有所降低。

#### 【投资回顾】

一季度，本集合计划秉持稳健投资原则，谨慎操作，以确保组合安全性和高流动性为首要任务。持续优化组合资产和期限结构，积极寻求与多家银行合作，价格择优开展存款、存单业务，整体来看，组合保持了较高的流动性和稳定的收益率。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306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712%。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1,435,034,620.84	81.28
	其中：债券	21,435,034,620.84	81.28
	资产支持证 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4,935,917,004.74	18.72
4	其他资产	308,601.02	0.00
5	合计	26,371,260,226.60	100.00

###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4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700,302,235.64	6.9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20%。

###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8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发生超过 120 天的情况。

####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
----	--------	-------------	-------------

		值的比例 (%)	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18.10	6.90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2.9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7.1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11.0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47.3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6.67	6.90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发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70,703,635.16	4.3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79,662,645.74	3.98
4	企业债券	742,343,027.22	3.0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664,002,453.51	6.75
6	中期票据	384,177,739.95	1.56
7	同业存单	17,573,807,765.00	71.34
8	其他	-	-
9	合计	21,435,034,620.84	87.01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311016	23 平安银行 CD016	3,500,000	348,958,698.48	1.42
2	220211	22 国开 11	3,300,000	333,483,116.45	1.35
3	180211	18 国开 11	3,000,000	308,890,402.45	1.25
4	112320002	23 广发银行 CD002	3,000,000	299,909,092.89	1.22
5	112312002	23 北京银行	3,000,000	299,906,988.59	1.22

		CD002			
6	112302003	23 工商银行 CD003	3,000,000	299,764,077.90	1.22
7	112206253	22 交通银行 CD253	3,000,000	298,708,927.88	1.21
8	112211114	22 平安银行 CD114	3,000,000	298,647,111.92	1.21
9	112206204	22 交通银行 CD204	3,000,000	298,603,809.10	1.21
10	112203056	22 农业银行 CD056	3,000,000	298,420,996.23	1.21

###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9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86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634%

####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集合计划通过每日计算集合计划收益并分配的方式，使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保持在人民币 1.00 元。本集合计划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产品前十大持仓中，23 北京银行 CD002 的主体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行政处罚决定（京汇罚〔2022〕20 号）中，涉及如下违法事实：对其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等法律法规，没收违法所得 349,067.43 元人民币，罚款 156.5 万元人民币。

23 广发银行 CD002 的主体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银罚决字[2022]12 号）中涉及如下违法行为类型：1. 违反人民币反假有关规定；2. 违反人民币管理规定；3.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4. 违反国库管理其他规定；5.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6.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7.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8.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9.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行政处罚内容：警告，罚款 3484.8 万元。

22 交通银行 CD253、22 交通银行 CD204、22 交通银行 CD227 的主体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银保监会银保监罚决字（2022）46 号中，涉及如下违规事项：一、个人经营贷款挪用至房地产市场；二、个人消费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三、总行对分支机构管控不力承担管理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作出罚款 50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23 平安银行 CD016、22 平安银行 CD114、23 平安银行 CD014 的主体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信息（2023 年第 1 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决定），其作为相关债务融资工具联席主承销商，未按发行文件约定，取利率区间上限开展余额包销，相关行为挤占了其他市场投资人的份额，损害了其他投资人权益，并影响了发行利率，对市场正常秩序造成了一定不良影响。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定，经自律处分会议初审、复审，对平安银行予以通报批评；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

23 工商银行 CD003 的主体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其违反《银行业保险业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的情况，未按《投诉办法》回复投诉人，未在官网醒目位置公布投诉渠道和流程，受到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通报（《部分银行保险机构违反〈银行业保险业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的情况通报》）。

22 农业银行 CD056 的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银保监罚决字（2022）52 号中，因其理财业务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一、作为托管机构，存在未及时发现理财产品投资集中度超标情况，二、理财托管业务违反资产独立性原则要求，操作管理不到位，银保监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作出罚款 15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8,601.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308,601.02

####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274,421,041.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6,535,666,921.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6,175,792,144.69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34,295,818.49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的情况。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起，郭卿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聂润成不再担任公司合规总监、副总经理并不再代任公司首席风险官，杜鹏飞新任公司董事长，潘多亮新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魏琦代任公司总经理；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起，杜鹏飞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银河水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文件；
- 2、《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银河水星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 9.2 存放地点

管理人处。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在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网址为 <http://yhjh.chinastock.com.cn>。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